

頭城煙火節趣味攝影活動 計劃書

一、攝影主題：

頭城鎮公所配合 2024 頭城煙火節，今年將舉辦趣味攝影活動，參加我們的煙火節攝影活動，捕捉繽紛的光彩！展現你的熱情，分享獨特的視角，記錄下煙火綻放的瞬間吧！在拍攝與 2024 頭城煙火節照片後，將電子檔用附件方式投稿至頭城鎮公所，分享你眼中的頭城！

二、活動說明：

- (一) 照片需拍攝活動會場或頭城重要地標(足以分辨是頭城煙火節)。
- (二) 每人提交 3 件作品數，且同作品不可重複投件，入圍作品同一人限 1 件。
- (三) 參加作品及底片、檔案或原稿之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參加者仍保有姓名表示權，參加者需簽署該作品**著作權讓渡書**。主辦單位同意參加者以複製方式保留作品。

二、趣味參加獎勵：

優選人數 100 名：獲得獎金一千元及獎狀乙紙。

領獎期限：於公所官網得獎公告名單起至兩週。

三、投稿方式：

- (一) 寄送至電子信箱：toucheng.yilan@gmail.com，電子信件標題請用 2024 頭城煙火節攝影活動-**參加者姓名**。(底線文字須更改)
 - (二) 影像至少 1,000 個像素寬(橫幅)或 1,000 個像素高(直幅)、解析度 300dpi，拍攝檔案大小必須在 20MB 以下，僅接受 JPEG 或 JPG 式。
 - (三) 參加者須繳交影像使用**著作權讓渡書**。
- 請注意：「作品提交」後不接受更改作品圖像、作品資訊與敘述。

四、作品規範：

(一) 參加者不限定攝影設備，可使用相機、手機、平板之設備拍攝。但作品須為數位檔案，不限定使用數位相機所攝之相片，亦接受負片、幻燈片、沖印相片之數位掃描檔。

(二) 參加作品若以空拍形式拍攝，必須確保符合當地空拍拍攝標準法規或指引(以該作品當年度之法規或指引為準)，並必須保留該張作品拍攝時的衛星定位資料，若主辦單位要求出示該作品衛星定位資料而無法提供時，則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資格。

(三) 活動作品以未曾公開發表者為限。公開發表者定義：平面出版、公開展覽、投稿過至線上販售之圖庫或參加其他攝影活動公開發表者。但發表於社群媒體、個人部落格、網路論壇者則不在此限。

(四) 在未違反任何法令的情況下，參加照片內可以包含雕塑、雕像、繪畫，或

其他種類之藝術作品；涉及此類主題之參加者必須提供原作者授權文件。在參加相片涉及他人作品的情況下，該他人作品必須視為周遭環境中的物件之一進行拍攝，不得以全畫面特寫的方式呈現。

(五) 參加作品須為參加者本人之獨自創作。完成報名即視為參加者擔保未違反與任何第三人之協議、保證參加作品為其所原創，未侵犯其他個人或實體之任何權利，包括但不限於智慧財產權（如版權、商標權）、人格權、隱私／公開權等，且未有任何第三人對該參加作品具備任何權利、所有權、主張擁有或相關利益，亦未有違反任何法令之情事。

(六) 參加作品不得含有任何具猥褻、挑釁、毀謗、情色、暴力、種族歧視性或其他任何引人厭惡或不合宜之內容，主辦單位得自行判斷並排除該作品之參加資格。

(七) 參加作品須附完整標題，能充分傳達拍攝照片時之情境。偽造或誤導照片內容將導致喪失參加資格。

(八) 主辦單位不接受含有任何註記以及浮水印的參加作品。

(九) 主辦單位保留一切檢驗原始作品／來源素材以確認其符合活動規則的權利。

(十) 完成報名即視為認同並接受本次活動規範之各項規定。違反本規範任何規定者，不列入評審，且主辦單位保留將作品下架的權利。活動作品如涉著作權或其他任何侵權、違法之行為，其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，與主辦單位無涉。

五、數位修圖：只要有創意，接受任何修圖。

六、無人機拍攝之相片：

(一) 有鑑於參加者使用無人機系統拍攝相片越趨普及，主辦單位特設有關規則，以提醒參加者必須以負責任角度拍攝該類型作品。

(二) 參加作品若以無人機系統所拍攝，必須確保符合拍攝當地之無人機系統安全操作法規或指引（以該作品當年度之法規或指引為準），否則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資格。

(三) 參加作品必須保留該張作品拍攝時的衛星定位資料，若主辦單位要求出示該作品衛星定位資料而無法提供時，則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資格。

七、評審：由公所同仁組成評選小組。